

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0度)

填报单位(盖章)

项目名称	济宁市泗河综合治理高新区段巩固提升工程		项目属性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新增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续项目	
主管部门	济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统筹发展局	主管部门编码			
项目单位	济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统筹发展局	项目负责人	常国龙	联系电话	13583779071
项目开始时间	2020.5.4		项目结束时间	2020.6.20	
项目资金申请 (万元)	资金总额: 370884302.00		1547.80		
	一、财政拨款:		1547.80		
	二、自有资金:				
	1、事业收入				
	2、经营性收入				
	3、其他				
	三、其他:				
项目单位职能概述	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研究拟定全区年度工作计划，并组织实施；组织指导水利设施、水域、河道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；组织指导河道、湖泊、水库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和开发；组织建设和管理具有控制性或跨县市区的重要水利工程；指导农村水利工作；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、人畜饮水、节水灌溉和乡镇供水工作；承担区水务防汛抗旱的日常工作，组织、协调、监督、指导各街办水务防汛抗旱工作；承担区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，组织、协调、监督、指导全区河长制工作；负责对接市城乡水务局；承办党工委、管委会及上级水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。				
项目概况	项目具体内容为对泗河高新区段桩号17+900至19+600段右岸采用预制混凝土砌块进行护砌				
项目立项情况	项目立项的依据	济市政投【2019】95号《关于济宁市泗河综合治理巩固提升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》			
	项目申报的可行性	该项目从建设的指导思想和措施的总体布局上，遵循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。充分发挥当地的自然资源优势，把河道整治工程建设与流域经济发展紧密结合起来，建设思路明确，措施布局合理，主要工程措施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行业标准及规范规定，符合当地自然条件和实际需要。			
	项目申报的必要性	省委、省政府高度重视河道防洪治理工作，引发了《山东省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实施方案》（鲁政字〔2019〕189号），要求以“根治水患、防治干旱”为总目标，确保明年汛期前取得阶段性成效。泗河作为跨市骨干河道，列入治理计划，从而消除泗河防洪隐患。			
项目实施进度计划	项目实施内容			开始时间	完成时间
	1、可研编制与备案			2019.9	2019.9
	2、勘察设计、资金筹措			2019.9	2019.9
	3、相关招标			2020.4	2020.4
	4、施工			2020.5	2020.6
	5、竣工验收			2021.3	2021.3
项目绩效目标	长期目标		年度目标		
	工程治理完成后，泗河干流河道、拦河建筑物以及穿堤涵洞设计防洪标准达到50年一遇，拦河闸、橡胶坝等建筑物校核标准达到100年一遇，并正常运行。		完成预制混凝土联锁块护砌2500米建设任务。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备注
		数量指标	护坡长度	2500m	

长期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率	100%
	时效指标	项目按计划开工率	100%	
		项目按计划完工率	100%	
	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率	-11%	
	社会效益指标	泗河边坡防护	显著	
		五十年一遇	符合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影响	显著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备注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护坡长度	2500m
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率	100%	
	时效指标	项目按计划开工率	100%	
		项目按计划完工率	100%	
	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率	-11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泗河边坡防护	显著
			五十年一遇	符合
		生态效益指标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影响	显著
其他需说明的问题				
预算部门审核意见				(盖章)
				年 月 日